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飛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98)

**(1)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及寄發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及
(2) 持續暫停股份買賣**

茲提述(1)飛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二零一八年年報以及(2)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復牌進展更新資料（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及寄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報告仍未寄發，故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編製及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公告**」）及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董事會確認延遲刊發二零一九年中期業績公告及寄發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構成上市規則第 13.49(6)條及 13.48(1)條的不規情況。

持續暫停股份買賣

因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午九時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股份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知以及完全達成復牌條件及聯交所可能施加之其他進一步條件為止。

承董事會命
飛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錢曾琼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方世武先生及錢曾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健宏先生及朱國和先生。